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無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RIGIANT

— 俊知集團 —

TRIGIANT GROUP LIMITED

俊知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00)

建議修訂組織章程公告

本公佈乃俊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1)條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建議修訂(「建議修訂」)本公司組織章程(「公司章程」)，以使公司章程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主要允許舉行股東大會，股東可利用科技以虛擬方式出席，並可透過電子方式投票，以及其他雜項及內務變更。董事會也建議透過第二次經修訂和重述本公司的公司組織章程(「新公司章程」)以取代並排除公司章程。

建議修訂及新公司章程的通過尚需股東在即將召開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方式批准，並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定案後生效。

* 僅供識別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股東週年大會詳情以及有關建議修訂及新公司章程的詳情的通函，連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寄予股東。

代表董事會
俊知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錢利榮

2025年3月27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以下成員：

執行董事： 錢利榮先生(主席及集團行政總裁)
錢晨輝先生

非執行董事： 張冬杰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金曉峰教授
趙煥琪先生
邱惠女士